路段的交通量和大型车比例与基准值的编制条件不同时,其用地指标按表 7.6 中的系数进行调整。

从1.5 行十四川地相你坐住直(公贝/人)								
公路技术	车道数	用地指标基准值	编制条件					
等级	十更数		路段交通量 Q(peu/d)	大型车比例 u(%)				
高速公路	八	2.5000	60000≤Q<80000	20<µ≤30				
	六	2.1333	45000≤Q<60000	20<µ≤30				
	四	1.6667	25000≤Q<40000	20<µ≤30				
一级公路	六	1.3333	30000≤Q<55000	20<µ≤30				
	四	0.6667	15000 \le Q \le 30000	20<µ≤30				
二级公路	=	0.3333	Q<15000 20<μ≤30					

表 7.5 停车区用地指标基准值(公顷/处)

注: 表中路段交通量应采用停车区所在路段的预测第20年交通量。

公路	车道数	路段交通量 O	大型车比例 μ (%)				
技术		岭权父迪重 Q (pcu/d)	μ≤10	10<	20< 30<	μ>40	
等级				μ≤20	μ≤30	μ≤40	μ/40
	/\	80000≤Q<100000	0.92	1.02	1.11	1.19	1.26
		$60000 \le Q \le 80000$	0.87	0.93	1.00	1.06	1.10
高速	六	60000≤Q<80000	0.97	1.04	1.12	1.19	1.25
公路	/\	$45000 \le Q \le 60000$	0.82	0.91	1.00	1.09	1.16
	四	$40000 \le Q \le 55000$	1.01	1.11	1.20	1.30	1.39
	i i	$25000 \le Q \le 40000$	0.81	0.92	1.00	1.08	1.16
一级	六	$30000 \le Q \le 55000$	0.80	0.90	1.00	1.05	1.10
公路	四	$15000 \le Q \le 30000$	0.80	0.90	1.00	1.10	1.15
二级公路		Q<15000	1.00	1.00	1.00	1.00	1.00

表 7.6 停车区用地指标调整系数

第7.9条 服务设施出入口加减速车道用地指标,平原一般不宜超过3.4公顷/处,丘陵、山区一般不宜超过4.0公顷/处。

第7.10条 公路路段监控通信分中心、路段监控通信站和桥隧监控通信站应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设置,其用地指标不宜超过表7.7的规定。

人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								
路段监控通信分中心	路段监控通信站	桥隧监控通信站						
1 7333	0.8667	0.5333						

表 7.7 监控通信设施用地指标 (公顷/处)

第7.11条 养护设施分为养护工区、道班房和桥隧养护管理站。养护工区一般在高速公路和一级公路上设置;道班房主要在二、三、四级公路上设置;桥隧养护管理站一般在独立特大桥、隧道或桥梁、隧道群处设置。养护工区和道班房用地指标不宜超过表7.8的规定。